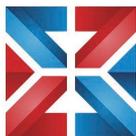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ixin Group Holding Limited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7)

董事會會議通告 及 有關更換核數師的 澄清公告

董事會會議通告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舉行，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其刊發，及考慮建議派付末期股息(如有)。

有關更換核數師的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公告，內容有關更換核數師(「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無意的文書錯誤，本公司謹此澄清，於該公告「有關更換核數師的進一步資料 — 審計費用及計劃」一段中，「羅兵咸永道建議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為人民幣2.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人民幣2.2百萬元為高，增加約22.7%」應為「羅兵咸永道建議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為人民幣2.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人民幣2.45百萬元為高，增加約10.2%」。

本澄清公告為對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除上述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志杰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志杰先生、黃文桂先生、賴泉水先生、邱禮苗先生、葉丹先生及黃楷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端秀女士、蔡慧農先生及蔣勤儉先生。